

致：東區區議會規劃工程及房屋事務委員會轄下
海濱發展及房屋管理工作小組

重新檢視東欣苑連接東霖苑行人天橋、升降機管理及維修保養權

<<背景>>

規劃興建興東社區時，東欣苑居民應為上述行人天橋的主要使用者，居民預計會經行人天橋步行至興東商場、街市購置日用品、食材，惟經多年變遷及興東街市的關閉，東欣苑居民經天橋到商場的誘因、人流大減。現在最常使用行人天橋的是興東邨、東熹苑及東霖苑的街坊，與最初建設為方便東欣苑居民的原意截然不同。

<<現況及關注>>

現時上述行人天橋的管理及維修保養由東欣苑負責，惟因只有極少東欣苑居民會使用該天橋，觀察可見天橋及其附屬升降機的清潔及維修保養事宜處理得不夠積極。現歸納以下兩點關注作部門回應、討論：

- 一) 東欣苑業主並非主要使用者，卻要負擔維修保養責任，完全沒有誘因為天橋及升降機維持良好狀況；
- 二) 該位置主要使用者的意見未能得到管理部門正面回應、處理。

<<建議>>

建議房屋署及有關管理部門重新檢視該行人天橋及升降機的維修保養責任，從更改契約方向著手，作出諮詢及開展研究法律上的問題，平衡區內各持份者、使用者的安全。

文件發起人：張振傑

2020年6月